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簽 民國 年 月 日**前置作業---廠商須提出【規格、功能、效益及價格比較表】。**檔 號： 保存年限： 於 〇〇系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主旨：有關「○○○○○ 」（案號 ）契約規格變更乙案，簽請 核示。

說明：

1. 規格變更之事由：（下列情形二擇一）

（一）機關要求變更規格：因「 （請購單位敘明為何要變更規格之情形及理由） 」，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，廠商於接獲通知後應向本校提出契約標的、價金、履約期限、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。

（二）廠商要求變更規格：因「 （ps請購單位敘明為何要變更規格之情形及理由） 」，其「 （ps請依變更規格情形理由擇下列適用情形者填註）1.契約原標示之廠牌或型號不再製造或供應。2.契約原標示之分包廠商不再營業或拒絕供應。3.因不可抗力原因必須更換。4.較契約原標示者更優或對機關更有利。 」，廠商檢附規格、功能、效益及價格比較表，徵得本校書面同意後，以其他規格、功能及效益相同或較優者代之。但不得據以增加契約價金。其因而減省廠商履約費用者，應自契約價金中扣除。

1. 規格變更涉及金額、履約期限等履約條件變更情形：

（下列情形二擇一）

（一）規格變更**不涉及**原來契約條款變更。

1.變更規格金額較原契約金額高，廠商願意以原契約金額計價。

2.規格變更後履約期限不增加。

3.規格變更後付款條件不改變。

（二）規格變更涉及原來契約條款暫定變更如下：

1.金額變更情形：（請敘明變更情形及增加經費來源）

2.履約期限變更情形：（請敘明變更情形）

3.付款條件變更情形：（請敘明變更情形）

1. 檢附規格、功能、效益及價格比較表如附表，經整體比較變更後之規格、功能、效益及價格相同或較優於原契約。
2. 新增規格部分（無則免），廠商報價「 元」，因具相容或互通性之需要，必須向原供應廠商採購，符合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4款規定。本案奉核定後，將擇期邀請廠商辦理議價及議定履約條件。

擬辦：（下列情形二擇一）

一、擬請同意本採購案辦理契約規格變更，本次規格變更，不變更契約金額及原來契約條款，不另辦理議價及議定履約條件。奉核可後，移請事務組辦理後續作業。

二、擬請同意本採購案辦理契約規格變更，本次變更規格新增經費共計「 元」，經費來源擬請准予由「 」項下支應，並於奉核可後，移請事務組擇期邀請原廠商辦理議價及議定履約條件。

第一層決行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承辦單位 | 會辦單位 | 決行 |
|  |  事務組 主計室    |  |

規格、功能、效益及價格比較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廠牌型號 | 詳細規格 | 功能 | 效益 | 價格 |
| 原契約規格 |  |  |  |  |  |
| 變更後規格 |  |  |  |  |  |
| 比較結果 |  | 相同較優□ 較差 | 相同較優□ 較差 | 相同較優□ 較差 | 相同較優□ 較差 |
| 整體結果 | 變更後規格與原契約規格 □ 相同□ 較優 |

請購單位確認變更後規格與原契約規格

□ 相同

□ 較優

審查人簽章：